## 招标项目需求

### 一、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规 定** |
| 1 | 联合体投标 | 见《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部分的相关内容 |
| 2 | 投标有效期 |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3 |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 不允许 |
| 4 | 投标文件的投递 | 本项目实行网下投标，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纸质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文件1份（WORD和PDF格式电子文档各1份）电子文档要求U盘或刻录光盘，PDF格式有签字盖章，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密封提交，所有应答文件应于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谈判文件规定的地址。 |
| 5 | 履约保证金 | \_\_\_\_\_万元或合同金额的\_\_\_\_\_%，缴纳方式： |
| 6 | 中标服务费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规范深圳市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深财购[2018]27号)”的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公布的中标金额为计算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低于人民币陆仟元的，按陆仟元计取。 |

备注：本表为通用条款相关内容的补充和明确，如与通用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表为准。

### 二、实质性条款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内容 |
| 1 | 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的要求。 |
| 2 |  |
| …… |  |

注：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 三、项目概况

（一）预算金额: 人民币915,000.00元，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915,000.00元

（二）项目概况: 康复健身体育是残疾人通过体育运动促进机能改善、增强身体素质、提高生活质量、融入社会交往的重要手段。促进残疾人康复健身是体育工作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重要举措，是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的组成部分。加强残疾人康复健身体育是残疾人平等享有体育权利，实现体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重要体现。

### 四、项目技术要求

（一）组织开展3场残疾人体育活动

1、残疾人自强健身周

每年8月8日开始组织举办，活动对象主要以肢体障碍、视力障碍、听力障碍，三类残疾人为主。活动开展内容参照2021年中国残联、广东省残联相关文件策划，报市残联组宣（权保）部批准通过后执行。计划参与人次不少于100人次，活动开展需至少举办一场主题活动（主场活动包含场地、活动器材、背景板横幅制作、教练工作人员薪酬、志愿者补贴、活动交通、活动用餐用水、活动纪念品等），并且提供团队指导协助全市各区（新区）残联按健身周主题开展分场活动（分场活动需提供团队下区指导）。

2、全国特奥日

每年7月20日后组织举办，活动对象主要以智力障碍残疾人为主。活动开展内容参照2021年中国残联、广东省残联相关文件策划，报市残联组宣（权保）部批准通过后执行。计划参与人次不少于100人次，活动开展需至少举办一场主题活动（主场活动包含场地、活动器材、背景板横幅制作、教练、工作人员、志愿者、交通、医疗保险、活动用餐用水、宣传印刷、活动纪念品等），并且提供团队指导协助全市各区（新区）残联按特奥日主题开展分场活动（分场活动需提供团队下区指导）。

3、残疾人冰雪运动季

每年12月开始组织举办，活动对象主要面向肢体障碍、视力障碍、听力障碍、智力障碍，四类残疾人为主。活动主题围绕残疾人冰雪运动进行。活动开展内容参照2021年中国残联、广东省残联相关文件策划，报市残联组宣（权保）部批准通过后执行。计划参与人次不少于50人次，活动开展主要以组织本市残疾人体验冰雪运动为主，无分场活动要求。

以上3场残疾人体育活动结束后，按市残联要求提交完整活动总结报告。

（二）面向全市开展180堂课时残疾人康复健身指导

1、残疾人体育健身活动指导100堂课时，根据全市各区（新区）残疾人数分配指导课时，福田、罗湖、南山、龙岗、宝安、龙华各12堂课时。盐田、坪山、光明、大鹏各7堂课时。以上残疾人康复健身指导根据各区（新区）实际情况灵活安排上课时间。

2、根据需求为各区（新区）提供助残健身指导员培训20堂课时。

3、康复体育进家庭入户30户（每户去2次），合计60次。

以上残疾人体育健身活动指导和助残健身指导员培训包含讲师和工作人员薪酬、交通费、用水餐补、指导器材搬运租赁等。康复体育进家庭除以上费用外，还需包含采购30户残疾人居家锻炼器材。每场指导培训结束后需提供反馈表及人员签到表。

（三）组建团队协助市残联开展相关残疾人体育活动工作，具体如下：

1、残疾人体育活动咨询及指导服务（安排团队人员处理全年各项残疾人体育活动咨询及指导服务）

2、制定残疾运动员训练计划，建立档案（安排团队人员制定市级训练队残疾运动员训练计划，建立档案等工作）

3、全市残疾运动员选拔（安排教练等开展残疾运动员选拔活动，全市10个区（新区），上半年和下半年各1次）

4、残疾运动员注册、分级工作（安排人员完成残疾运动员注册、分级文书录入工作）

5、完善跟进全市残疾人训练基地日常工作（安排团队人员跟进全市残疾人训练基地日常工作）

6、各类残疾人体育活动筹备、报名等工作（安排团队人员完成全年各类残疾人体育活动筹备、报名等工作）

7、残疾人训练基地各项体育活动后勤工作（安排团队人员跟进全市残疾人训练基地后勤工作）

（四）总体项目服务管理费用

包括税费、文教、办公费等支出。

服务团队需至少3人具备初级助残健身指导员证或以上相关资质，并有符合要求的相关专业和经验开展工作。

### 五、项目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7月止。

2.本项目为长期服务类项目，采购人可以根据项目需要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是否续约，合同一年一签，但最长不超过三年。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发现项目有异常情况，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二）付款方式：

1.该项目以人民币结算，合同签定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75%的款项；

2.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拨付剩余25%项目尾款经费。

### 六、投标报价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企业根据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投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项目招标范围和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综合单价或总价为依据。

4.除非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通过修改招标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毫无例外地按招标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或总价。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总价内。

5.投标人应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6.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